

東區區議會轄下社區建設及服務委員會  
東區推廣《基本法》活動計劃  
撥款申請

**目的**

本文件旨在請各議員考慮是否通過東區區議會轄下社區建設及服務委員會五項由民政事務局資助的活動撥款申請。

**背景**

2. 民政事務局透過民政事務總署向每個區議會以「專款專項」形式撥款最多25萬元，以籌辦與政制發展相關的《基本法》宣傳活動。社區建設及服務委員會已於2014年2月21日的特別會議上通過舉辦以下活動，並向民政事務局申請撥款200,000元。有關的活動摘要如下，詳情見附件一至五：

活動名稱	協辦/支持團體	申請款額
東區推廣《基本法》巴士巡遊 ( <u>附件一</u> )	協辦:東區民政事務處 支持:東區學校聯絡委員會 香港東區各界協會	44,500元
東區推廣《基本法》宣傳橫額 ( <u>附件二</u> )	協辦:東區民政事務處 支持:東區學校聯絡委員會 香港東區各界協會	7,500元
東區推廣《基本法》巡迴展覽及 頒獎禮 ( <u>附件三</u> )	協辦:東區民政事務處 支持:東區學校聯絡委員會 香港東區各界協會	66,420元
東區推廣《基本法》填色比賽、 小學組及中學組問答比賽 ( <u>附件四</u> )	協辦:東區民政事務處 支持:東區學校聯絡委員會 香港東區各界協會	29,340元
東區推廣《基本法》紀念品 ( <u>附件五</u> )	協辦:東區民政事務處 支持:東區學校聯絡委員會 香港東區各界協會	52,240元

**徵詢意見**

4. 請各議員考慮是否通過以上活動的撥款申請。